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1日通过直接送达、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得到全体董事的确认。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共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钮法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征求各方意见，同意选举钮法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同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钮法清、姚莉、张礼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钮法清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张礼强、钮法清、唐建荣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张礼强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唐建荣、张礼强、姚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唐建荣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唐建荣、王立新、张礼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唐建荣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征求各方意见，由董事会提名，同意聘任钮法清为公司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龚少平为董事会秘书；由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立新、金良为公司副总经理、龚少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表决，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表决，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征求各方意见，并由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姚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